

## 赵巷镇人民政府信访事项的销项申请报告

区联席办：

2021年4月，贵办将信访人反映动迁安置问题的信访事项纳入信访矛盾销项攻坚范围并交办至赵巷镇，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信访人反映其房屋于2009年动迁，要求其夫妻二人单独作为一户进行安置。另，要求政府赔偿。

### 二、核查办理情况

此次信访矛盾销项攻坚工作交办该事项后，赵巷镇将该矛盾纳入领导包案，由刘益民、金从东（后调整为张炜、金从东）为包案领导牵头，征收办、规建办、信访办、新镇居委会为责任单位，成立矛盾化解工作组，开展核查处理工作。

经查，自信访人户被列入动迁范围后，我镇陆续开展动迁安置事宜，并签订了《动迁安置补偿协议书》。协议签订后反悔，始终要求其作为单独一户予以安置。我镇领导非常重视，落实镇信访办做好信访事项调查，并形成相关书面材料予以上报。区信访办领导、镇信访办、司法所、综治办、新镇居委会等多次与信访人进行约谈，但信访人始终对答复不予以接受。

我镇协同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信访办多次约谈信访人。

我镇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已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积案化解工作。此后反复与信访人进行化解方案对接，目前对方案仍表示不接受，但情绪较为稳定。

### 三、处理意见

经我镇开展工作，信访人反映的事项已平息，其自**2021年01月20日**以来未就相同信访事项重复信访。

综上，恳请贵办予以销项。

特此报告

联系人：周荔群；联系电话：39295659。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0日